

# 致理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3 次 課程委員會 會議議程

會議時間：111 年 7 月 26 日(星期二)下午 2 時 30 分整

會議地點：採視訊同步會議方式進行

會議主席：楊教務長雅棠

出/列席人員：詳簽到表

會議紀錄：吳依芳

## 壹、主席致詞(略)

## 貳、宣讀前次會議紀錄暨決議執行情形：

案序	提案單位	提案決議內容 摘要	執行情形
一	進修部課務組	案由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擬開設 37 門遠距教學課程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二	跨領域學習中心	案由：各學院申請開設(退場)跨域學院、學分學程及微學程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核備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。
三	跨領域學習中心	案由：各學院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課程異動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核備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。
四	跨領域學習中心	案由：各學院開設深碗課程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核備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。
五	課務組 教務處	案由：五專部一年級彈性學習課程不及格同學重修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六	課務組 教務處	案由：新增輔系或雙主修為畢業門檻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審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七	進修部課務組	案由：各系 111 學年度多元專長培力課程應修科目表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
案序	提案單位	提案決議內容摘要	執行情形
八	商務管理學院 商貿外語學院 創新設計學院	案由：各系各學制 111 級入學新生應修科目表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九	商務管理學院 商貿外語學院 創新設計學院	案由：商務管理學院(企業管理系、財務金融系、行銷與流通管理系)、商貿外語學院(國際貿易系、應用英語系)、創新設計學院(商務科技管理系)，申請通過 111 學年度就業學程計畫，新增外加課程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，完成課程開設。
十	商務管理學院 商貿外語學院	案由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全外語教學課程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開設。
十一	國際處 商務管理學院	案由：本校與英國密德薩斯大學 Middlesex University London 辦理雙聯學位制課程規劃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。
十二	商務管理學院	案由：商務管理學院 111 學年度 1 學期於日四技開設「行銷科技」課程，並同步修正 110 級應修科目表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。
十三	商務管理學院	案由：商務管理學院院選修課程異動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。
十四	商務管理學院	案由：商務管理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。
十五	創新設計學院	案由：創新設計學院院選修課程異動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。
十六	創新設計學院	案由：創新設計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。
十七	商貿外語學院	案由：商貿外語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之第二外語課程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開設。

案序	提案單位	提案決議內容摘要	執行情形
十八	商貿外語學院	案由：商貿外語學院院選修課程異動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。
十九	商貿外語學院	案由：商貿外語學院各系修訂各學制各級應修科目表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，完成課程修訂
二十	通識教育學部	案由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通識選修課程暨體育選項開課科目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	本案業經教務會議備查通過後實施。

## 參、工作報告

### 一、教務處課務組

#### (一) 教師配課排課要點修正(經 110 學年度第 11 次行政會議通過)

##### 1. 修正內容如下：

修正條款	修正後條文	修正前條文
第二點 第二項 第 3 目  第 4 目	(二)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如下： 3.其他一級主管(含學系主任、通識教育學部主任、一級行政單位副主管)每週基本授課鐘點 <u>4~6</u> 小時。 4.二級主管每週基本授課鐘點 6 小時， <u>其超鐘點課程，應排於非上班時間</u> 。	(二)兼任行政職務之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如下： 3.其他一級主管(含學系主任、通識教育學部主任、一級行政單位副主管)每週基本授課鐘點 <u>4</u> 小時。 4.二級主管每週基本授課鐘點 6 小時。
第四點 第一項	(一)專任教師每週應至少到校或排課 4 天， <u>至少應有 1 門為該所屬學系專業課程</u> 。	(一)專任教師每週應至少到校或排課 4 天。
第四點 第八項 (新增)	(八) <u>符合下列資格或條件者，可優先考量排課時段：</u> <u>1.兼任教師。</u> <u>2.一級主管。</u> <u>3.二級主管。</u> <u>3.擔任各學制一年級導師，</u>	

修正條款	修正後條文	修正前條文
	<u>次為二年級、三年級、四年級與五年級導師。</u> <u>4.擔任日間部導師之日間課程或擔任進修部導師之夜間課程。</u> <u>5.擔任行政教師者。</u> <u>6.教授多門不同課程教師。</u> <u>7.基本授課時數。</u>	

2. 依據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」規定，各系專任教師均至少在該系教授 1 門以上專業課程，請各系(含通識教育學部)檢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教師配課及授課鐘點時數，是否符合教育部及本校教師配課排課要點之規定。

## (二) 110 學年度畢業班級 UCAN 專業職能檢測

1. 110 學年度日間部畢業班級團測實施自 4 月 25 日起至 5 月 27 日止，各系施測情形如下：

系所	各系總人數	施測人數	完成比率
企業管理系	170	138	81.18%
財務金融系	165	154	93.33%
會計資訊系	129	127	98.45%
行銷與流通管理系	116	106	91.38%
休閒遊憩管理系	97	74	76.29%
國際貿易系	145	127	87.59%
應用英語系	158	158	100.00%
應用日語系	100	88	88.00%
資訊管理系	164	151	92.07%
商務科技管理系	100	98	98.00%
多媒體設計系	112	109	97.32%
<b>總計</b>	<b>1456</b>	<b>1330</b>	<b>91.35%</b>

統計日期：111 年 6 月 24 日

2. 感謝各系協助 UCAN 專業職能問卷施測，110 學年度畢業班同學填答率為 **91.35%** (109 學年度為 90.7%)。

3. 110 學年度日四技畢業班 UCAN 專業職能施測分數，已匯入本校多元課綱暨 UCAN 職能分析系統，請各系針對分數較低或低於 PR50 之職能進行檢討，將經 UCAN 校準之課程改善方式，提送系課程委員會會議討論後，再提案至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及校課程委員會備查。

### (三)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

1.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申請自 7 月 6 日(三)起至 8 月 10 日(三)止，歡迎各系專任教師提出申請。
2. 開放申請之課程類型
  - ✚ 與產業對接、實際解決產業問題之 PBL 導向課程
  - ✚ 各系總整實作類課程
  - ✚ 職能導向課程、跨域教學課程
  - ✚ 高階證照輔導課程：即本校公告之證照等級 5 點以上之國際證照和國內證照(證照點數請參考「致理科技大學學生取得證照等級暨獎勵標準表」)。
  - ✚ 競賽培訓：配合各系重點競賽培訓之相關課程。
3.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採雙師制度教學，以專任教師授課為主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為輔，專任教師仍應全學期主持課程教學。
4. 申請通過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」課程，不得再申請證照輔導班及校外競賽申請培訓補助。
5. 各計畫課程聘請業師資格統一如下：
  - ✚ 碩士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5 年
  - ✚ 學士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10 年
  - ✚ 專科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12 年
  - ✚ 高中畢業後相關工作經驗 15 年
  - ✚ 其餘請參照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辦法

### (四)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(9 月 12 日星期一)

1. 考量 COVID-19 疫情變化，請各課程授課教師預先開設下學期各課程之「google meet 線上同步教學會議室」(須使用本校 gm 帳號開設)，並將網址及因應遠距授課之教學措施公告於「教學計畫表之備註欄」及「數位學院之公告區」，以預防緊急之防疫教學需求。
2. 請各系協助轉知系(院、通識教育學部)內專、兼任教師，教學計畫表乃重要教學公告事項，如尚未完成者應儘速上傳，亦請各院、通識教育學部協助追蹤教學計畫表上傳情形。
3. 自 111 學年度起，每學期第 1 週訂為 SDGs 週，授課主題由各系(院)進行規劃。

## 肆、提案討論

### 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學部(提案一)

#### 提案一

案由：111學年度五專部「彈性學習」學分修正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本校五專部一年級(6個班)自108學年度起，上、下學期各開設「彈性學習」0學分5小時，於每週一至週五08:20~9:10實施，為強化學生適性發展，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，自111學年度起入學新生，擬調整實施方式如下：

- 一、彈性學習課程於一年級上學期、一年級下學期、二年級上學期各開設1學分3小時，其中1小時為固定時段，由任課教師督導同學自主學習之規劃、設計及進度，其餘2小時由同學不限地點、不限時間依規劃主題進行自主學習，以符合108課綱彈性學習時間須6~12小時之規範。
- 二、本案有關學分與時數之調整，調整狀況如下表所示。

修改級別	類別	異動狀況	原課程		修改後課程	
			課程名稱	學分數/時數	課程名稱	學分數/時數
111	必修	學分與時數異動	彈性學習	0/5	彈性學習	1/3

- 三、本案業經111年7月20日「110學年度第4次通識教育學部課程委員會」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追認。

### 提案單位：課務組、教務處(提案二)

#### 提案二

案由：擬修正本校五專部中文輸入檢定畢業門檻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五專部應修科目表：中文輸入檢定列為畢業門檻規定如下：

系科/規定	106級~110級
企管科、財金科 會資料	通過系訂中文輸入檢定(每分鐘至少30字) 通過系訂中文輸入檢定(打字須在30字以上)
國貿科	通過系訂中文輸入檢定
應英科	通過中文輸入檢定

## 二、 TQC 中文輸入檢定合格說明

案二、 證照級別	合格條件
實用級 C1	每分鐘輸入達 15 字（含）者該科為合格
進階級 C2	每分鐘輸入達 30 字（含）者該科為合格
專業級 C3	每分鐘輸入達 80 字（含）者該科為合格

註：錯誤率 10%以上不計分

## 三、 調查其他學校應修科目表中文輸入檢定之規定：

- (一)台北商業大學五專部、文藻大學五專部、士林高商、新北高工、三重商工、育達高職等學校，均未有中文輸入檢定之畢業門檻。
- (二)僅配合課程或教師推動中文輸入檢定。

## 四、 本校五專部通過 TQC 中文輸入檢定達進階級 C2 以上調查如下：

106 學年度~110 學年度五專部中文輸入通過率

系科/學年度	106	107	108	109	110
企管科	36.50%	56.70%	31.10%	44.80%	43.30%
財金科	44.10%	42.20%	36.80%	24.50%	34.20%
會資科	32.10%	35.70%	21.10%	27.60%	24.10%
國貿科	54.40%	54.10%	34.60%	43.70%	41.60%
應英科	37.20%	36.00%	39.80%	42.10%	41.80%
平均	<b>39.90%</b>	<b>43.31%</b>	<b>32.41%</b>	<b>39.39%</b>	<b>38.51%</b>

## 五、 經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五專部中文輸入檢定」協調會（111 年 6 月 23 日）討論後決議，各科依系科性質或特色，可依下列方式提出通過中文輸入檢定之修正案：

- (一)調整中文輸入檢定畢業門檻通過字數。
- (二)考過 2 次(含)以上中文輸入檢定仍未達標準者，可用其他專業或資訊證照代替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核備。**

提案單位：商貿外語學院、應英系(提案三)

### 提案三

案由：應用英語系 106 至 110 學年度入學學生「中文輸入檢定」畢業門檻通過字數調整

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應用英語系統計 106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日五專學生通過字數及人數調查分析後，106 學年度之後入學學生「中文輸入檢定」畢業門檻通過字數自 30 字調整為 25 字，以利學生順利取得畢業證書，並同時保有就業及就學應備基本技能。
- 二、 本案經 110 年 11 月 21 日應用英語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第 2 次會議、111 年 3 月 30 日商貿外語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通過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提送教務會議備查。**

#### 肆、臨時動議與意見交流

- 一、 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黃文榮秘書長：  
目前業界我觀察中小企業仍都是需要使用到鍵盤輸入的，而且中文、英文輸入都需要，這個能力是工作的基本技能。
- 二、 台灣金融研訓院楊博凱所長：  
想請教中文輸入進行檢定的單位，是校內還是校外機構？  
以及 6-12 小時的彈性學習實際執行方式為何？
- 三、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校長：  
就我了解目前高中高職較少針對中文輸入檢定來作為畢業門檻，我們學校如同會議資料調查，也沒有訂定中文輸入作為畢業要求；針對目前早自習政策我們學校也同步受到影響，各個學校都在調整彈性學習的安排，主要仍以學習不空白的方式去規劃。

教務長回應：本校中文輸入檢定門檻都是採用校外機構 TQC 來認證；彈性學習採一上 3 小時、一下 3 小時、二上 3 小時來滿足，共計 9 小時，以符合以符合 108 課綱彈性學習時間須 6~12 小時之規範。今天非常感謝校外委員給予指導與提點，也感謝各位委員的支持。

#### 伍、散會(15:10)